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9月4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段向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慎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曾显斌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杨秀亮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秦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同意聘任杨秀亮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后，杨秀亮先生将不再担任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中担任的除董事以外的职务。

曾显斌先生因职务变动辞去总经理职务后，仍在本公司任职，担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及财务负责人职务。

杨秀亮先生和秦明先生简历附后。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五日

杨秀亮先生简历

杨秀亮，1969年12月出生，大学学历，EMBA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攀钢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钒钛产业办主任（兼）、攀钢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部长、成都西部物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成都积微物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未在其他单位兼任职务。历任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副部长、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攀宏钒制品厂副厂长、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副部长，顾客服务中心主任（兼）、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科技创新部部长、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管理部部长、攀钢集团成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职工董事等职。

杨秀亮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杨秀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在其辞去在控股股东攀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担任的除董事以外的全部职务后，将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秦明先生简历

秦明，1961年9月出生，高级工程师，大学学历，学士学位，现任攀钢集团钒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攀钢钒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未在其他单位兼任职务。历任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进出口一部副经理、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经理助理、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钒钛贸易部部长、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攀钢钒资源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等职。

秦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秦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